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平	111	偵緝	154	妨害自由	鳳林分局	杜○智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平	111	速偵	475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郭○輝	緩起訴處分
平	111	速偵	476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謝○壽	緩起訴處分
平	111	速偵	477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徐○生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1	速偵	478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陳○木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1	速偵	479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楊○王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1	偵	2702	交通過失傷害	吉安分局	林○穎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2778	詐欺	草屯分局	賴○毅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明	111	偵	3196	詐欺	屏東分局	潘○汶	起訴
明	111	偵	3336	竊盜	新城分局	田○華	起訴
明	111	偵	3485	詐欺	鳳林分局	包○雲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3796	詐欺	吉安分局	蘇○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3919	交通過失傷害	吉安分局	亓○喬	起訴
明	111	偵	4064	詐欺	中正二局	潘○汶	起訴
明	111	偵	4213	詐欺	吉安分局	潘○汶	起訴
明	111	偵	4276	詐欺	板橋分局	潘○汶	起訴
明	111	偵	4326	交通過失傷害	主○檢察官簽分	黃○輝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4369	詐欺	八德分局	潘○汶	起訴
明	111	偵緝	240	竊盜	新城分局	陳○成	起訴
明	111	偵緝	399	竊盜	鳳林分局	宋○政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緝	400	詐欺	清水分局	田○俊	起訴
明	111	毒偵	331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趙○博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明	111	毒偵	460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簡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1	毒偵	531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梁○龍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明	111	毒偵緝	145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梁○龍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明	111	毒偵緝	146	毒品防制條例	三民二局	李○城	不起訴處分
明	111	撤緩	162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	莊清盛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：109毒偵740)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明	111	撤緩	163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	莊朝文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：109毒偵815)
明	111	撤緩	164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	莊朝文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：110毒偵570)
智	111	速偵	470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李○憲	聲請簡易判決
智	111	速偵	471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江○祥	聲請簡易判決
智	111	速偵	47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李○可	緩起訴處分
智	111	速偵	473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陳○和	緩起訴處分
智	111	速偵	474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張○金	緩起訴處分
智	111	少連偵	34	妨害秩序	花蓮分局	向○緯	起訴
智	111	少連偵	34	妨害秩序	花蓮分局	黃○佑	起訴
智	111	少連偵	34	妨害秩序	花蓮分局	鄭○信	起訴
誠	111	偵	670	偽造文書	吉安分局	關○兒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偵	670	藏匿人犯	吉安分局	簡○涇	起訴
誠	111	偵	699	野生動物保育	保七九大	周焦○朗	緩起訴處分
誠	111	偵	975	家庭暴力防治	花蓮分局	林○棟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誠	111	偵	1229	傷害	花蓮分局	莊○瑞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偵	135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王○琥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誠	111	偵	2493	妨害自由	新城分局	林○惠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偵	2499	傷害	花蓮分局	吳○濱	起訴
誠	111	偵	3464	詐欺	臺灣高檢	孫○俊	起訴
誠	111	調偵	132	毀棄損壞	花蓮鳳林鎮所	李○祥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調偵	142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市公所	李○貞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調偵	142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市公所	陳○宇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調偵	158	妨害名譽	花蓮市公所	林○宗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誠	111	軍偵	52	交通致傷逃	花蓮分局	林○誼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11	偵	4482	竊盜	吉安分局	向○興	起訴